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市监函〔2019〕89号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市特检所：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场监管局和市安委会有关做好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部署要求，市局制定了《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2019年广元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今年6月是第18个“安全生产月”。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场监管局和市安委会有关做好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部署要求，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全民安全风险意识，推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有效防范各类事故，结合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有效遏制各类事故为目标，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围绕特种设备安全和危险化学品等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领域问题整改、典型宣传、隐患曝光和网络宣传、知识普及、有奖举报等内容，组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和执法专项行动，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秩序稳定好转，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活动安排

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自6月1日至30日在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和有关企业同时开展。主要开展以下五项活动：

（一）“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市局会同市特检所，联合利州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通过知识讲座、安全体验、有奖问答、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宣讲特种设备安全使用常识，培育青少年儿童安全意识，促进特种设备使用安全常识进千家万户。

（二）“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要围绕“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活动主题，发动辖区内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危险化学品等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在6月14日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职工家属、学生、周边群众等走进企业，参观现场管理、工艺流程、装置设备等，介绍安全生产工作举措，搭建企业与社会公众沟通的桥梁。要采取设置咨询展台、举办展览展示、发放宣传品、开展有奖竞猜等多种形式，主动参加当地安委会组织的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近距离的宣传安全知识，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三）志愿服务宣讲活动。市局邀请省局“特种设备安全志愿服务宣讲团”来我市企业、厂矿一线开设“安全生产大讲堂”，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开展特种设备专题讲座、经验分享和安全诊断，精准指导企业管控风险、排除隐患，不断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四）特种设备应急预案演练活动。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要以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大型游乐设施、客运索道、人员密集场所电梯为重点，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认真排查梳理自身重大安全

风险，广泛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在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至少要督促指导1家以上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1次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五）执法检查专项行动。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大整治、汛期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专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组织开展执法检查行动，通过综合运用执法查处、行政约谈、联合惩戒、媒体曝光等手段，对违法违规行为严重查处，在全社会形成执法威慑，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领导，明确责任。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监管重点，细化工作方案，引导各企业积极行动起来，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更加贴近基层、贴近企业一线、贴近岗位员工，确保上下联动、氛围浓厚、成效明显。

（二）周密组织，注重实效。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辖区实际，组织开展有区域特色、突出监管重点的活动。要借力检验机构的专业优势，邀请检验人员走进企业一线开展专题宣讲，以案促安，强化警示教育效果。要督促企业广泛开展一线员工岗位安全知识和技能教育培训，确保宣传教育活动取得实效。

（三）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

新闻媒体作用，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推出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推动安全生产各方责任落实落地。市安委会建立了每周至少报送 1 次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和单位“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开展情况工作制度，请各县区局积极踊跃向市局特种设备科报送工作信息，以便及时汇总宣传各县区局工作进度和取得实效。各县区局“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和活动情况统计表于 7 月 2 日前报送市局特种设备科。

联系人：熊静

联系电话：18980169640

邮 箱：1010572810@qq.com

附件

2019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报送单位: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2019年 月 日

| 项目 | 标准 | 落实情况 |
|---------------|-------------------|---|
| “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 举办“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 | 启动仪式形式多样, 参与范围广泛, 效果良好 |
| | 开展主题宣讲活动 | 按照要求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安全生产公开课、专题讲座和安全诊断活动, 组织安全生产志愿者服务团“七进”宣讲 |
| | 举办安全发展论坛 | 聚焦重点行业, 强化问题导向, 有针对性地开展多种形式的论坛、讲坛、研讨会等交流活动 |
| |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线上线下活动 | 组织重点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学生、职工家属等参观。组织群众喜闻乐见的线上线下活动, 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
| | | 以 () 等形式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 |
| | | 市级安委会负责同志宣讲 () 场 相关行业负责同志宣讲 () 场 企业主要负责人宣讲 () 场 专家学者举办专题讲座 () 场、安全诊断 () 场 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宣讲 () 场 |
| | | 举办论坛、讲坛、研讨会等 () 场, 参与 () 人次 |
| | | 共有 () 家危化品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 现场参观 () 人次 发放宣传资料 () 份 举办展览 () 场 开展安全场馆体验活动 () 场 现场咨询互动 () 人次 开展网络公开课、专家访谈、网络直播等线上活动 () 次, 线上参与 () 人次 |

| | | | |
|----------|-------------------|--|--|
| | 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活动 | 广泛组织相关人员参与安全警示教育展播、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网络有奖答题，在新闻媒体开设安全科普专栏，在公共场所的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生产视频，广泛开展体验式安全教育活动。组织相关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宣传普及和知识技能竞赛活动 | 开展警示教育（ ）场，受教育（ ）人次 参与危化品安全知识网络有奖答题（ ）人次 在新闻媒体开设安全科普专栏（ ）个 在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播放科普短视频、安全提示、公益广告（ ）条次 开展安全知识技能竞赛（ ）场，参与（ ）人次 |
| | 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 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地区、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 | 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场次，参与演练（ ）人次 |
| | 创造性地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 | 创新形式、丰富内容，自主开展“安全生产月”专题宣传教育活动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 | 结合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现场考核巡查、全国化工行业企业明查暗访、安全执法和危险化学品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工作，开展问题整改和宣传曝光 | 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 ）次 |
| | 开展区域行和专题行活动 | 开展具有地方特点和行业特色的区域行、专题行，推广先进典型。深入安全生产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开展明查暗访活动，曝光反面典型 | 开展区域行和专题行（ ）次，开展暗查暗访（ ）次 |
| | 开展“利剑执法行”活动 | 按要求开展执法检查。用好“12350”举报电话，开通微信短信等网络举报平台，奖励举报；在网上广泛征集问题线索，组织新闻媒体深入采访报道，有效发挥工会和网络监督作用 | 执法检查（ ）次，发现问题隐患（ ）处，接受各类举报（ ）条次，奖励（ ）人，征集问题线索（ ）条次，新闻媒体报道（ ）次 |
| 新闻宣传报道情况 | 宣传报道方案 | 制定详细的活动宣传报道方案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安全生产月”活动新闻宣传报道 | 邀请各类新闻媒体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宣传先进，鞭策落后 | 在中央新闻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 在地方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 |
| | “安全生产天府行”活动新闻宣传报道 | 在电视、广播、报刊、网站、微博、微信、手机报等地方媒体进行安全生产公益宣传 | 在各类媒体发表天府行稿件（ ）篇 曝光反面典型案例（ ）条次 |

备注：此表请于7月2日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总结一并报送。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6月4日印发
